卖菜的老太

○ 钱夙伟

那天从外地回来，家里让我顺道买点蔬菜。那时路边摊早已落市，又天气阴沉，在一个拐角的路边，却有个老太还在卖菜。老太看上去已在耄耋之年，满脸沟沟壑壑的皱纹，一头被风吹得凌乱的白发，但身板硬朗精神矍铄，穿着也并不落伍。我和老太搭话，您老高寿啊。老人显然目明耳聪，马上回说，不算高，八零后。看来老人说话也风趣而入时，我就接着问，还没卖完啊。她说，不急不急，每天都这样的。我看蛇皮袋上摊着不多的几把青菜和一堆芋头，就说，我都买下了。她说，你吃得了吗，我说，这不算多，而且芋头放得起，青菜还可以放冰箱。你也可以早点收摊。付钱时，她非要抹去几角钱的零头，我说这使不得，你卖一天菜才赚几个钱。她说，这是买卖的惯例，何况你又起了底，小帮了我一把。但我仍全额付了钱。

路边就是公交站，她和我都乘同一路公交车回家。我问她哪个村的，她说终点站那个就是。这个村我不陌生，还在疫情前，有一次去北方旅游，是个老年团队，其中有十几个旅友就是他们村的。七八天相处下来，也就很熟了，和他们的召集人老陈还互加了微信。他们说起自己的村子，底气很足，说他们这个村近年来村级经济发展很快，是名声在外的富裕村。村里对他们老人也照顾得很好。但因此就让我不明白，这个老太为何如此高龄还要出来做小生意，而且还要那么起早贪晚地多做一笔是一笔。

巧的是，过几天，我居然在网上又见到了她。那天我浏览网上新闻，有一条本地新闻，说的是城管整治路边摊，劝离一位在卖菜的老人，报道配了一张图片，我一眼就认出那老人正是那天卖菜给我的老太。城管队员看当时天色渐晚，就自己掏腰包把菜全部买了下来。这当然和我那天起底老太的菜一样，都是出于同样的想法，显然，人之为善，是一种相通的本性。而且也因为很多时候也不过是举手之劳甚至顺水人情，何乐而不为。

几天后上街，正好邂逅旅友老陈，那次旅游，他们村里的旅伴都说他是村里出名的“爱管闲事”的热心人。于是就向他打听那位老太。老陈说，老太是单身老人，现在村里的老人都有生活补贴，单身独居高龄老人还享受特殊照顾，不仅衣食无忧，生活起居还有护理员帮助照料。我说那她为什么还天天出摊卖菜挣钱，再说，她还种得动菜吗。尤其是那天的芋头，像她这样的年纪如何种得出来。

老陈说，现在村里有老年食堂为老人供餐，她早已不种菜了。她的菜都是当天去向市场里卖菜的熟人买来，再转手卖出，而为了吸引买客，她都低于进价卖出，一来一去，明摆着要贴进不少钱。因此卖一天菜就亏一天的钱。我问，那她图什么？老陈说，我们也都对她说，老话说，千做万做，蚀本生意不做，你如此名符其实地亏本买吆喝，又是何苦？她说，我一点也不觉得亏。村子里白天没几个闲人，说说话的人也难找。我不会玩手机，再则看起来也很吃力。又总不能一天到晚看电视，何况我还不大爱看。于是就更加寂寞冷清无聊。一天天都如此，那日子有什么味道。

老陈说，我们又问她，那又何必老远地赶去城里卖菜？她说，我爱热闹，想来想去，让自己过得开心，主要是不寂寞，还是卖菜最好。年轻时，一亩三分自留地上收下来的菜，都要挑到城里去卖，卖菜是我熟门熟路的老本行，让我有回到年轻时的感觉。再说，我虽然老了，但就近贩卖这点菜，体力是绰绰有余的。而且我卖菜不为赚钱，一点压力都没有。没人买，我正好看人来人往的街头风景，有人来买，就有个人白陪我聊天，碰上健谈的老人，就更说不完。我进的菜不多，基本上都卖得完，剩下一点卖不掉也没关系，我带回去送人，人家客气，我说就当帮我减少点浪费，于是人家开心，我也快活，这样一天天的日子过得很快，也很充实，而且活络了身体，你说是亏是赚。

同样是老人，我不免有点感同身受，但老人如此地排遣孤独寂寞，明显也是出于无奈。且不说就算她身体还行，但毕竟是高龄老人，其中的风险也难以预料。老陈说，就是啊，村里不少人也都有这样的担心，我也不止一次地向村里反映过。实际上村里也早就在考虑这个问题并已经有了规划，那就是老人普遍有了富裕的物质生活之后，怎样丰富滋润他们的精神生活，给老人更多的情感慰籍。这让我很有同感。

前些天，在抖音上刷到一条视频，是一群老头老太排练节目的花絮，老人们热烈地切磋商榷节目的修改，一个老人还示范表演动作如何改进，我一看，这不就是那个卖菜的老太吗，画面上有飞字的解说，说为了发展乡村旅游，吸引更多的游客，村里将举办一个乡村旅游节，村里老人们也准备出个节目助兴。现在老人们正在紧锣密鼓地排练。这时，手机响了，是老陈打来的，说抖音上那个老太的视频有划到吗，是我做的。我说正看着呢。

他说，你看，这些老人还孤独寂寞吗，他们“老有所为”都来不及呢。现在村里老人们有多姿多彩的活动，老太忙得很，根本没空去卖菜了。我说，那好那好，既体现老人的价值，又充实了生活。他说，村里还有许多帮助老人解脱孤独感的措施……他正要往下说，听声音有人进来，被打断了，接着，他把语音通话切换成视频，说，正好老太来了，你们见个面，我看见视频中的老太精神焕发的样子，说真是老当益壮啊。她调侃说，是不是有点像传说中的越活越年轻？我说正是正是。于是三个人都哈哈大笑。

松风高士图（国画）
仁皇山樵

□小小说

沉香木

○ 王 辉

老李夫妇退休前是同一所小学的民办教师，老伴几年前去世了。老李还有一个儿子，可惜不争气，好逸恶劳，平时不来看望父亲，没钱用了就跑来伸手向父亲要。老李家也没什么值钱的东西，倒是有一根旧木棍，老李视如珍宝。可儿子压根瞧不上它，说：“这破棍子留它有啥用？又不能变钱，扔掉算了。”老李瞪了他一眼，说：“你知道这根木棍的来历吗？你妈打小一条腿有毛病，在村小学教书时，每天要翻越一座山坡，趟过一条小河。后来，一位守林老人送给了你妈这根木棍。从此你妈每天柱着这根木棍，风雨无阻，行走在去学校的乡间小道。它默默地陪伴你妈度过了那些艰难岁月。后来学校合并搬到了镇上，可你妈对它的感情有增无减。如今，你妈走了，看到这根木棍我就想起那段日子，想起你妈。这可是无价之宝啊。”儿子嘴一撇：“瞧你说的，不就一个破木根吗？”

有一回，家里来了一位客人，是老李以前的同事，早几年辞职下海经商，做起了珠宝生意。他在屋里发现了这根木棍，眼睛一亮，拿起来看了半天，说：“这是根海南沉香木，用它做手串真是再好不过了。你从哪里淘来的？卖给我吧。”老李先是一惊，接着笑了，说：“你愿意出多少钱？”客人说：“我们是老朋友了，不会让你吃亏。八千元怎么样？”

老李摇摇头。

“九千。”

老李又摇摇头。

“一万。”

老李还是摇摇头。

“你想要多少钱？爽快点，给个数吧。”

老李一声叹息：“实话跟你说了吧，这棍木棍再多的钱，我也不卖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老李又讲起了这根木棍的来历。那人听罢，无奈地笑了笑走了。后来，这位客人又来了两次，想买这个木棍，都被老李一口拒绝了。

这事不知怎么让儿子知道了，他大喜过望，心想，没想到这破木棍还真能变大钱。他埋怨父亲说：“你傻啊，有大把的钱为啥不赚？”父亲指着墙上老伴的遗像，说：“你懂个屁。去问问你妈同意不？”

儿子不死心，天天缠着父亲。有一回，儿子趁父亲外出办事的机会，准备把这根木棍拿出去卖了，幸好老李提前回来，才没让儿子得逞。

儿子气急败坏，说：“哼，等你死了，谁还用木棍？早也是卖晚也是卖，不如趁着现在行情看涨，卖个好价钱。”

儿子的这句话一下提醒他。老李心里格登一跳。

这天晚上，老李翻来翻去睡不着，直到天亮才迷迷糊糊地入睡。

第二天，老李请来本镇最好的木工，用这个木棍做了两根精美的教鞭。不久，便迎来了学校三十周年华诞，老李将这两根教鞭献给了母校。他说，一根代表老伴，一个代表他自己。

事后，老李激动地说：“是老伴托梦让我做这件事的。”

秋日吃藕正当时

○ 费惠玉

在小区门口卖自家蔬菜的老妈妈，菜摊上增添了刚挖的新藕，一节节的，裹着淤泥，这才想起，已是吃藕的好时节了。我买了两节回家，洗掉淤泥，藕身洁白如玉，如婴儿胖乎乎、粉嘟嘟的小胳膊，看着让人心生欢喜。

俗话说：莲藕一身宝，秋藕最养人。此时的莲藕，鲜脆可口，营养丰富，既是上好的佳蔬，也是秋补良药。《神农本草经》记载：“藕补中养神，益气力，除百病，久服轻身耐老。”可见，藕虽寻常，却不平凡。

秋日新藕，下老上嫩，适合分段而食。上头鲜嫩部分，最宜生吃。拿一节削皮，将之切成一溜斜斜的薄片，排放在瓷盘中，不用洒糖，即切即吃，满嘴回甘，风味无穷。杨万里在《小集食藕极嫩》中记录了其吃嫩藕的感受：“比雪犹松在，无丝可得飘。轻拈愁欲碎，未嚼已先销。”说吃嫩藕就像嚼白雪，细腻无渣，凉气袭身，真是妙笔。但我对吃生藕的记忆却要接地气得多。小时候每当我秋燥发热时，母亲就会拿来一节去了皮的嫩藕说：“多吃点，多吃点，新采嫩藕胜太医，这东西清热解毒。”我“咔嚓、咔嚓”满口开咬，奶一般的汁水流入口腔，滑入胃内，生津解渴，顿时觉得神情气爽。

藕的中下段，则适合熟吃。最常见的是小炒，将藕切成丝状，大火下锅快速翻炒，快出锅时撒上韭菜或大蒜叶拌一下，藕的清香与韭蒜的热烈交缠，吃起来香脆可口，食多不腻，是一道极好的开胃下酒菜。

除此之外，藕还可以煲汤。如果要评出一道关于藕的头牌菜，那非莲藕排骨汤莫属，不仅藕软汤鲜，还能润秋燥、养脾胃，是老少皆宜的秋季养生汤品。我小时候，母亲特别爱做这道菜，将藕洗净去皮，切成块状待用。剁成小块的排骨水焯洗净，放入高压锅加姜片、料酒和盐，烧上几分钟后，将莲藕倒入，大火烧开“噼噼”几分钟，再转入小火慢炖，出锅装碗时再撒些葱花或香菜末，那个芳香扑鼻，能直接钻入人的脾胃里去。我总是馋猫一样要先尝为快，喝一口汤，咂咂嘴，没有荤腥腻味，清爽鲜美缠绕舌尖。夹出一块藕，轻轻咬下去，藕断而丝连，原本脆生生的莲藕，早已酥软绵糯，舒畅地落进胃里，清心爽肺，甘香回肠。

不得不说，藕是众多蔬菜里老少通吃，友好程度极高的食物之一。在这桂花飘香的秋天，我特别想念母亲递给我的那节嫩藕，特别想念母亲炖的那锅排骨莲藕汤。

秋日吃藕正当时，是该回一趟老家的时候了，让我为年迈的父母亲炖上一锅排骨莲藕汤，微笑着看他们喝一口鲜美的藕汤，吃一块软软的藕片，尽享这时令之鲜，秋色之美。

桂花总宜人

○ 陈松泉

小区里大概有上百棵桂花树。金桂、丹桂和四季桂都有。连续几个阳光天，桂花与往年一样，香得化都化不开了。几棵花枝优美，花儿开得特别浓密的丹桂，犹如吉祥树，引得许多人在跟她合影。甚至还有照全家福的呢。一个十多岁的姑娘拿着一枝刚折下来的蓬勃的桂枝，满足地走来，看到保安在，立马把花藏在身后，保安善解人意地幽她一默：“桂花好香啊！”姑娘腼腆地笑着说：“不好意思啊！”

其实，只要您稍加留意，就会发现前些天花枝雍雅，花蕊长得特别繁茂的枝条都惨遭了毒手，被爱桂人堂而皇之地将其折下，插入自家的花瓶里去了。人性的自私也印证了《庄子·人间世》中所云：“人皆知有用之用，而莫知无用之用也。”哲人辩证地提醒人们“有用”还是“无用”之利弊，实乃振聋发聩，让人醍醐灌顶，翻然省悟：当人修养不足，优秀的锋芒不适时收敛的话，那锋芒也会替自己招来祸患。正如古剑铭镌刻的那样：轻用其芒，动即有伤，是为凶器；深藏若拙，临机取决，是为利器。

要说桂花，宋人敖陶孙诗云：“红紫有偏尚，桂花总宜人。”姹紫嫣红的花儿有人喜欢有人不喜欢，但桂花古往今来都深受人们的喜爱，赞美她的诗文可谓车载斗量。杨万里《咏桂》说：“不是人间种，移从月中来。广寒香一点，吹得满山开。”宋之问的“桂子月中落，天香云外飘。”都盛赞桂的仙气与香飘万里。李清照更将桂花誉为“自是花中第一流”！南唐诗人江为有咏桂名句：“桂香浮动月黄昏”，黄昏，桂花吐出的缕缕幽香，仿佛在夜色中悠悠浮动，运用通感手法，将嗅觉之香化为视觉之“浮动”，极写芬芳四溢，弥漫了整个时空。此句被“梅妻鹤子”的林和靖先生慧眼识珠，不顾剽窃之嫌，将“竹影横斜水清浅，桂香浮动月黄昏”两句各改一字，成“疏影横斜水清浅，暗香浮动月黄昏”。一字之改，奠定了《山园小梅》在咏梅诗中艳冠群芳无出其右的地位。王十朋认为“暗香”句，乃咏梅绝唱，“压尽千古无诗才。”

桂花，人们不仅喜欢欣赏，也喜欢食用，如桂花糕，桂花藕。记得上世纪八九十年代，西湖边六公园的茶室里，我经常点的就是一碗桂花藕粉，我就喜欢桂花的那一缕淡淡的幽香。家里制作的镬乳销往杭州的超市时，配料袋中就有亮眼的小包桂花。老杭州的评价是“糖桂花镬乳汤，香糯养胃，绝配！”

以前，学校的花坛里有好多棵大金桂，每年桂花盛放的时候，香醇浓烈，整个校园都笼罩在桂香中，师生们只是欣赏，调皮一点的会把看中的桂枝弯到自己的鼻前，深深地吸几口，过过大瘾。为了不暴殄天物，我在几棵特别繁盛的桂树下铺上干净的布，一天下来会有厚厚的一层。如逢大年花繁，几天下来可收获好几斤。小心拣去杂质，收拾干净后，在太阳下晒干。一部分用小型塑料袋真空包装后放入冰箱冷冻保存，另一部分做成桂花蜜：我一般就用1斤装的玻璃瓶，放一层桂花，撒一层白糖，再浇上蜂蜜，类此操作，然后密封。半个月后，便成了一罐层次分明晶莹剔透的桂花蜜。桂花蜜适宜搭配甜品。喜欢喝绿茶的可用干桂花。绿茶的清香与桂花的浓烈幽香糅和在一起，持别能提神。还有，从视角效果看也非常优美。您看，碧绿的茶叶在玻璃杯中上下翻滚，金的或银的桂花像锦鲤嬉戏追逐在水草中，动感雅致，让人浮想联翩，呷一口，唇齿留香，满口芬芳，非常惬意，也很享受！

桂花花语是崇高、荣誉和吉祥。古希腊用桂叶编制的帽子授予杰出的诗人或竞技的优胜者，于是，“桂冠”成了“光荣称号”的代名词。《晋书·郤诜传》：“武帝于东堂会送，问诜曰：‘卿自以为何如？’诜对曰：‘臣举贤良对策，为天下第一，犹桂林之一枝，昆山之片玉。’”由此，我国古代把及第登科比喻成折桂。“折桂”就成了“金榜题名”美称。

现在，正是秋高气爽桂花飘香的好时节，我们约三五好友一起去赏桂吧！

发现古诗词中有“暗语”

○ 井 山

最近我在研究古诗词时，突然发现了一个问题，那就是从《汉乐府》诗后期开始，有一种创作艺术，把诗和规套叠起来，也就是达到“诗中有诗”“规中有规”的境界（为了表述方便，以下简称“双有”）。

例如就拿最常用的《七律》为例。整首《七律》是一首诗，中间四句又是一首高级的《七绝》，因为它一定是要对仗的。如果是长诗的话，可以套进好几首诗，这当然要看需要，还要看作者的艺术水平。规则也是这样，规规扣住，互不冲突，天衣无缝。如平仄声是管全诗每个字的，而对仗只管中间4句，管的内容各不相同。这样套叠起来的诗有三大好处：一是丰富了内容，增加了厚实感；二是编排错互，提高了艺术性；三是约定俗成，逐步走向标准化。

但是“诗中有诗”“规中有规”这种“双有”特色的诗词，不是在诗词一起源就有的，因为起源时的诗篇都是短篇，诗中套诗不可能套得进去。随着时间的推移，中篇长篇诗出现了，就有了写“双有”诗词的条件，于是从无到有、从少到多、从低档到高档，这样发展起来，特色多才多艺，内涵渊博。

可是奇怪的是这样一项好的艺术，隐逸了一千多年没有人提起过，更没有人点赞过，大家对于一千多年以来这样一件事习以为常，连个叫什么都未命名。笔者认为这在艺术性方面是一个问题，不可以再冷落下去了，不该继续成为历史的“遗漏”。我认为这件事是很具有历史意义的，这种特色的发现，无疑有益于诗词的兴旺和发达，有益于增强古诗词的含金量和有益于古诗词传承与发展。

花到心间始无色

○ 紫 箫

都说女人如花，一直不知自己是什么花。喜欢明艳的花，它热情，令人心情愉快；喜欢素雅的花，它们宁馨而温婉，令人娴适淡然——真不能定夺哪一朵花专属自己。大自然巧夺天工，用色彩斑斓装饰人间，哪一种花不是来取悦人类？从原野到山岗、从荒芜之地到高贵的殿堂、从农舍田庄到亭台轩榭，哪里又少了花的点缀？赤的奔放、绿的活力、橙的甜美、黄的霸气、紫的神秘、蓝的浪漫、白的素洁、黑的肃穆……世界不单调、诗歌不单调，儿童的眼里充满奇幻，爱人的心中满是沉醉。世界有色彩，人间才美丽。

可是，有时候，你就是觉得热闹与美丽是别人的，与己无关。遭遇恶运，身体抱恙、心情沮丧，仿佛阴云密布，看着不同的花开、看着不同的花落，还未好好欣赏，就匆匆零落。落红无数，随风随尘。这份惊艳与凄美，就是诠释女人吗？否则为何唤作“红颜”？林徽因一身诗意千寻瀑，惊艳了近半个世纪的岁月，却匆匆谢落；庐隐、石评梅如海边浪花，洁白而浪漫，却因情所惑，盛不下满园春色而流星一瞬；萧红在人生的驿站，一站一站匆匆地进、匆匆地出，车马劳顿，她终于虽不甘而遗恨而去。要是她们的生命之花开得久些，中国现代文学的星空，那该多璀璨呵！还有多少才情女子，都无声地凋零呢。庄子云：树不成材所以长寿。道边一树，形状不堪，纹理疏松，做什么也用不上，人们只好放弃对它企图，任其生长，无人打扰，结果，百无一用却长寿百年。世间的辨机真是玄妙，得失、正反、阴阳、实虚、真幻……都在冥冥之中操控着什么，人是很难看透的。但似乎又有迹可寻，古人说，女子无才便是德。是照顾女子的命运？还是完善伦理纲常？女子本如花，都有敏感之心，风来雨来，情愫袭来，一叶落而悲情发，倘读过些许书籍，又从中悟得人生百态、世间风情，那她们绝对是凌风月而行、逆光阴而旅。惊世骇俗的逃婚、舍生取义的绝决，秋瑾的女侠之剑、陈铁军的山盟海誓、赵一曼的铁骨柔肠、林淑华的生死之恋……还有那么多沉寂在野草窠中的无名花，哪一朵在摇曳之时，不是顾盼生芳？

生命的过往是无序的，满园春色良莠不齐。人，唯一不敢的是对未来生命的认知，谁也不敢期许、预支，有的只是愿望。

今天，应景最多的花是玫瑰了。玫瑰可以形容美丽的女人，玫瑰带刺，也常常形容拥有具有独特个性的女人，大多数玫瑰都具有浓郁的花香，闻到玫瑰的芬芳令人分外陶醉，这也是爱情的魅力吧。红玫瑰中，“红衣主教”花鲜红色带有绒光，高心卷边，花形美艳；“萨曼莎”和“达拉斯”花深红色，带着诱人绒光，花苞饱满而硬朗，热情如火。这样，红玫瑰代表热情真爱也无可质疑了。爱与热恋，希望与泛起激情的爱在花语中沉沦，更有带刺的红玫瑰在神话故事里演绎坚贞不渝的爱情的，那种野性而高贵饱含风情，多像雨果笔下迷人的艾丝美拉达那撩人的眼神；还有神秘的蓝玫瑰，也代表迷人的气质和神秘的色彩，这种神秘，是一种神往，是海风吹向海岛、月亮落进涛声中的澎湃，多像恋人之间多看一眼的心跳；黄玫瑰，具有优雅的姿态、明亮的颜色，人们非常喜爱它，是因为它被冠以祝福、等待的花语，也有拒绝的意思，这样，更多的复杂情感，在爱的漩涡里中挣扎。

女人可以是玫瑰花，只因花与她们在灵魂之中的相通，等待爱、钟情于心之所属、为他们所开，似乎一生也跳不出这魔咒，只希望，造物主留意一下，该是何人爱花、如何怜香？许多无情之物，任是无情也动人。

爱一朵美丽的花，从爱自己开始，爱着每一天，只因有一个美丽的相遇让你从容地开放。是花、是人，都在红尘坚守，无论如何凋零，都有泪可落、有暖可倚。

银杏八哥（国画）　徐小丰